

<<韩非子传奇>>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韩非子传奇>>

13位ISBN编号：9787506034753

10位ISBN编号：7506034751

出版时间：2009-4

出版时间：东方出版社

作者：吴越

页数：247

字数：229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韩非子传奇>>

前言

《韩非子传奇》这部书稿，吴爷爷一个月前就已经发送到我的电子邮箱里。

我用一个通宵浏览了第一遍，忍不住又看了第二遍、第三遍。

掩卷而思，生出不少感慨。

真正意义上接触先秦诸子，是在三年前步入济南外国语学校之后。

学校开设了经典诵读的课程，每天我们抱着又大又厚的《四书》摇头晃脑地诵读。

为了应付考试，囫圇吞枣。

前几天再次拿起那本书，书中的内容早已忘记。

不由得感叹：古典太久远了，我们对古典知道得太少了，几乎到了没人给我们翻译，我们看古典就跟看外文差不多的地步。

而且，似乎也昭示了我们教育的失败。

《春秋》以及先秦诸子不用说了，就连近代的（中国近代史从1840年鸦片战争开始算起）文章，只要是文言文，我们一概似懂非懂。

放在过去，四书五经是每个孩子的启蒙教育，如今却落到《三字经》也要请著名教授到“百家讲坛”上去讲了。

现在的学生整天沉迷在当今最流行的青春校园小说中，以韩寒、郭敬明为代表的少年作家成了大家推崇的偶像。

校园小说用大量的笔墨描写爱情，让一大片追求浪漫的女孩子为之沉醉，纷纷效仿。

也许是市场效应让校园小说走上了畅销书的前列，而经典的名家名作却无人问津。

这种巨大的落差也就造成了现在的学生每遇到一篇古文，都需要老师的仔细讲解也很难精通的地步。

作为一名初三的学生，现在被选入课本的古文竟然是抒情伦理的浮浅的美文，至于后来读到“后之视今，亦犹今之视昔”的句子，竟一下子为之倾倒，并叹赏不已。

真不知道是应该高兴还是应该悲哀。

而这本《韩非子传奇》，正可以打破人们对于久远的历史的隔膜，虽说这是一本历史小说，却因为是“传奇”，也有一定的趣味性。

希望大家在读这本集子的时候，可以不把它看作一本传记、一本小说，而把它视作是作者献给你们的另一种歌唱，韩非一生带给你们的启迪。

<<韩非子传奇>>

内容概要

面对大中小学传播历史文化 不是戏说，不是胡编，半是品评，半是传记。

根据正史，参照野史，正史为干，野史为枝。

各家之见，兼收并蓄，既像演义，也似传奇。

夹叙夹议，娓娓道来，独特文风，具有新意。

一书在手，海阔天空，聊天讲古，增加知识。

又品又说，生动有趣，茶余饭后，文化休憩。

本书写的是韩国公子韩非一生的悲剧。

虽说这是一本历史小说，却因为是“传奇”，也有一的趣味性。

大家在读这本书的时候，可以不把它看作一本传记、一本小说，而把它视作是作者献给大家的另一种歌唱，韩非一生带给大家的启迪。

<<韩非子传奇>>

作者简介

吴越，原名吴佩珏。

男，1932年5月12日出生，浙江省缙云县人。

1946年开始文学创作，1947年参加中国青年文艺研究会，任嘉兴分会会长，主编《青年文艺》周刊。

1949年6月考入中国人民解放军二野军大三分校新闻系，毕业后在重庆军管会任接管工作员、西南空军司令部通信参谋及

<<韩非子传奇>>

书籍目录

序言前言引子 先从韩国的历史说起第一章 路遇李斯 驿道上的好猎手 逍遥客店的野味 李斯客店显斯文 李斯的“仓鼠”哲学 李斯杀狗的壮举第二章 兰陵拜师 荀子主张人性恶 糊涂官判糊涂案 李斯告状审荀卿 韩非拜师当小吏 拜别荀卿回家乡 老师饯行频叮咛 师兄弟逍遥别离第三章 韩非回国 回家路上的争论 李斯回到自己家 韩国的水利工程 古代算盘什么样？

菱儿进了韩非府 韩王内殿歌舞酣 吕关根闪亮登场 众朝臣罢黜法家第四章 疲秦之策 郑国韩府谈水利 菱儿韩府当管家 水工改行当间谍 二管家成二夫人 吕关根挺身而出 李斯离家去咸阳 郑国姜文去秦国第五章 咸阳游说 话说嬴政吕不韦 李斯投秦门难进 郑国游说吕不韦 李斯咸阳卖大字 关中渠李斯促成第六章 李斯出仕 救蝗灾李斯献策 秦始皇赏识李斯 姚贾到韩国游说 五国联军的解体第七章 重组联军 韩非母亲的高见 王太后后官训子 韩非参加了廷议 反问计挖取姚贾 反反复复小人心第八章 谏逐客书 秦王逐客的起因 李斯谏秦王逐客 秦王监审间谍案第九章 韩非入秦 嬴政读书赞韩非 李斯出使赴韩国 秦始皇兵邀韩非 韩非子临危受命第十章 韩非入秦 咸阳城外迎韩非 李斯家宴请师兄 秦始皇召见韩非第十一章 韩非之死 姚贾心虚求李斯 姚贾御前辩是非 迎宾馆姜文探亲 姚贾李斯告韩非 云阳狱中韩非亡 秦始皇后悔不迭第十二章 韩信逃亡 咸阳城众官送丧 古关隘菱儿逃难 吕关根再次告密 古驿道生死决斗附录一附录二

<<韩非子传奇>>

章节摘录

插图：第一章 路遇李斯驿道上的好猎手楚国，曾经是战国七雄中领土最广阔的诸侯国之一。早先，它虽然只占有今天的湖北、湖南及其周边地区，但却是中华大地的“中原”，是个最富庶的鱼米之乡。

后来领土扩大到今天的山东和广西，依旧是中华大地中最富庶的土地。

秋季的中原，一派丰收景象。

特别是黄昏时分，天边的一抹彩霞，旷野的一片金黄，山丘上翠绿的松柏，偶尔出现一处似火的枫树，那美丽的秋天景色，岂是任何一个山水名家所能随意点染的？

在我们的眼前，是一条长长的驿道。

战国时代，大邑与大邑之间，大都已经修筑了“驿道”。

这是当年的“公路”，不是山区的平原地带，一般可以容纳两辆马车并排通过。

在都城附近，甚至还有“驰道”。

这可是“御道”，能容纳国王乘坐的“五马王辇”快速奔跑——可以说，相当于今天的高速公路了。

宽阔的驿道上，有许多车马行人来往：既有怒马奔驰的快车，也有慢条斯理的牛车；既有行色匆匆的旅客，也有优哉游哉的归农。

斜阳下，一个二十六七岁的青年，中等身材，面目清秀，身穿葛衣，脚下麻鞋，打着绑腿，背着一个包袱和一张弓，腰间别着两只兔子和一只獾。

一面大踏步地往前走，一面眼睛炯炯有神地注视着驿道两旁。

一条高大的黄犬，在他前后左右欢蹦乱跳。

这个年轻人，身上穿的是葛衣。

葛是多年生草本植物，它的皮像麻一样，富于纤维，可以用来织布，但是颜色、质量都不如麻布。

战国时代，还没有棉花。

棉花的原产地是印度和阿拉伯。

在棉花传入中国之前，我国只有可供填充枕褥的木棉，没有可以纺纱织布的棉花。

宋代以前，我国只有带丝旁的“绵”字，没有带木旁的“棉”字。

“棉”字是从《宋书》之后才开始出现的。

战国时代的百姓，没有棉布的衣服可穿，一般春夏秋季都穿麻和葛，到了冬季，才穿褐（he赫）。

“褐”，指的是粗布或粗布衣服。

《诗经·邶（bin斌）风·七月》：“无衣无褐，何以卒岁？”

郑玄笺：“褐，毛布也。”

最早是用葛和兽毛混纺的，后来通常指大麻和兽毛的粗加工品，是古代贫贱人穿的冬季衣服。

鸾铃响处，一辆黑色高大的“三套车”，蹄声嚼格，从青年的后面小跑着驶来。

——韩非来也！

中国古代坐人的车子用几匹马拉，不是根据车子的重量，而是根据坐车人的身份。

即：“天子驾六，诸侯驾五，卿驾四，大夫三，士二，庶人一。”

马匹的排列，从出土文物看，即便是“天子六驾”，六匹马也是并排的。

韩非是王族，级别介于“卿”与“大夫”之间，本来应该用“驷马高车”的。

但由于他是“长途旅行”，尽管大城镇之间都有“驿道”，但也不排除有些地方道路狭窄，并排的四匹马无法通过，因此，韩非这次出行，用的是“三驾”，而且不是并排，而是“一马驾辕，二马拉套”的“三套车”。

这辆三套车的“驭者”位置上，坐着一位四十多岁的中年人，五大三粗，一脸的络腮大胡子，但脸色红润，双目炯炯，精神矍铄。

车上一把巨大的“遮阳”下面，坐着一个华服高冠的公子，年约三十六七岁，这就是韩非。

在他的旁边，坐着一个身穿太监服色的人，像个总管，年约三十来岁。

战国时代，有太监了么？

有。

<<韩非子传奇>>

中国古代的“外科手术”很发达。

早在部落战争期间，就已经有把战俘经过阉割成为奴隶的记载。

秦始皇时代，著名的权臣赵高，就是个太监。

他当然不是“太监第一人”。

秦国有太监，韩国也可以有。

这时候，只见驭车人一面甩着鞭子吆喝马匹，一面大声询问：“公子，您想好了没有？

咱们这是直接返回郑城呢？

还是继续在楚国游览观光？

前面可就是十字路口了。

”韩非不经意地随口回答：“小时候住过的地方，都已经游览过了。

让我再想一想，还有什么地方值得再去走走。

”驭车人说：“那咱们今天就只能在前面的十字街过夜了。

”马车和赶路的青年擦身而过。

“喔——驾——”，驭车人一声吆喝，扬起马鞭，“啪”地一声，惊起一只苍黄色的野兔，从路边逃往旷野。

青年不慌不忙地摘下弓来，弯弓搭箭，向野兔射去。

同时高叫一声：“阿黄，追！”

”随着弓弦声响，野兔中箭，一连翻了几个跟斗，站起来带着箭正要逃跑，阿黄赶到，一口叼住，跑了回来。

车亡的华服人称赞地喊了一声：“好——箭法！”

”逍遥客店的野味马车驶进了那个叫做“十字街”的小镇。

狭窄的街道两旁，房屋低矮，摊贩零落。

两千多年前的中国小城镇，即便是“县城”、“郡治”，也不过几千户人家，有两三万人口，就算是“大地方”了。

这个“十字街”，因为是南北交通的“通衢”，店铺还算是比较多的，但也多数是平房。

马车从街的西头驶入，在一家客店门前停住。

客店门口没有招牌，也没有字号，只在屋檐下挂着一把破扫帚。

——这是“幌子”，表示这里有酒卖，还可以住宿。

大门两面，用石灰水简单地画着一只里于鸡，一只兔子。

——这是标记，表示这里有野味供应。

古代识字的人很少，这种路边客店，有这样的幌子和标记，就几乎人人都知道、都明白了。

驭车人说：“公子，这里就是逍遥，当地土名‘十字街’。

如果回郑城，咱们一路往北。

不过得走六十里，才有个比较大的镇店叫张桥。

不论您回不回郑顶，看起来，咱们今天只能就在这里住宿了。

”总管看了看那客店，觉得太小了，眉头一皱。

问：“没有别的大一些的客店了么？”

”驭车人分辩说：“您别看这客店不大，房间倒还干净明亮，酒也不错，特别是老板娘做的野味，是她的拿手好菜，远近闻名。

许多客商，都宁可多赶或少赶几里路，到她这里住宿，图的就是吃她做的野味呢！

您不想试试？

”韩非痛快地说：“好吧。

反正你是这条路上的老熟客，听你的，不会错。

”客店主人听见门口有车马的声音，和小二迎了出来。

客店主人见是老熟客，急忙招呼：“王客官少见，您有好些日子没来我这小店吃野味了。

快请！

今天是？

<<韩非子传奇>>

……”驭马人跳下车来，一面扶总管下车，一面回答：“今天我是送我家公子回郑城，路过这里，特意请他来尝尝你家娘子的手艺。”

”客店主人急忙躬身行礼：“公子光临，这是小店的光彩。”

小二，快把车子赶到后面去！

把车上的东西卸下来！

”小二帮着把车赶到后院儿，帮着把行李搬下车来，把马卸了套，喂上，这才带着三个客人从后门进了店房。

先开了一间明亮的上房，房内有两张大木床和案几之类，供公子和管家住。

又开了一间下房，只有一条通铺。

驭车人一面把自己的铺盖打开，一面询问小二今天都有什么野味供应，上什么菜，吩咐他赶紧去准备。

古代的小客店，一般只准备床铺，不准备铺盖。

多数客人，都是自己带着铺盖来的。

这一方面有嫌客店的被褥许多人用过，未免不干净，一方面也因为自己如果不带被褥，是要向店家租赁的。

因此，讲究的人，都自己带被褥；想省钱的人，也自己带被褥；只有背个包袱用两条腿走长路的人，才会为了减轻负担，不得不用店铺里的被褥。

三个人都洗了脸、洗了脚，听见小二相请，这才来到客店的店堂来吃饭。

店堂当然直对街路。

店堂中和大门相对的部分，是一条土甬道：甬道的终端，铺一张大苇席，席上放一张二尺多高的“大案”，这是“雅座”；雅座的两边，一边是老板算账的柜台和通向厨房的门，一边是通向后院儿的门；甬道的两旁，铺四张小苇席，每张苇席的中央，各有一张一尺多高的“小案”，样子像小炕桌，这是“散座”。

韩非等三人，在中间那张“大案”旁边盘腿席地而坐，吃着丰盛的野味晚餐。

桌子上除了碗筷饭菜之外，有一个巨大的陶罐，还有两只青铜铸造的爵。

这个陶罐，名字叫做“缶”，是盛酒的器具。

当时还没有黄酒、白酒。

所谓的“酒”，实际上就是“醪糟”，也就是“甜酒酿”，一般都要经过加温，或加上青梅煮过以后，用筷子扒拉着吃，所以叫“吃酒”。

当然也有人把酒糟唬掉单喝那“清酒”的。

所以酒坛子端上桌来，要过筛，酒店里的行话就叫“筛酒”，一直流传至今。

至于那两个三足的青铜器，名字叫做“爵”，在当年就很名贵，只有王公贵族才能用，当然不是这家小客店所有的。

用不着介绍，肯定是韩非的管家自己带来的啦！

驭车人一面津津有味地吃着兔子肉，一面自负地说：“公子，我说的话，没错吧？”

有道是‘天上龙肉，地上兔肉’。

这盘卤糟兔肉，让老板娘这么一整治，不事先告诉您，您哪知道是什么肉哇？

”总管笑嘻嘻地说：“听说兔子肉本身没有什么味道，全靠佐料。

和什么肉一起炖，就是什么味儿。

我倒是真没吃出来，这碗兔肉是用什么肉一起炖的。

”韩非一面品味兔子肉，一面慢条斯理地说：“老板娘的手艺，果然名不虚传，有特色。

酒也不错。

下次路过，一定还要来这里吃。

”总管笑了起来：“烽火连天，这一次能顺利出来、平安返回，就很不容易了。

谁知道下次什么时候才能到这里呀？

”李斯客店显斯文旅店外面，是一条东西向的大街。

落日衔山，正好斜挂在街西头的房顶上。

<<韩非子传奇>>

路上用弓箭射兔子的那个青年，和黄狗一同往东走来，高声吆喝：“卖野味咪，好肥的野兔，还有獾子！”

但是一路走过来，竟没人理他。

有个老人拦住了他，好心的说：“我们这里，满地是野兔子。

每天出门，捡块石头也能打个一只两只的，当地人不稀罕这个。

前面的孙家客店，就是专卖野味的。

你拿到他那里去卖，准能卖个好价钱。

——看见没有？

门口画着兔子和野鸡的那家就是。

”那青年谢了老伯指点，走到客店门口站住，探头一望，昂然入内。

黄狗也跟着进去。

<<韩非子传奇>>

编辑推荐

《韩非子传奇》可以打破人们对于久远的历史的隔膜，虽说这是一本历史小说，却因为是“传奇”，也有一定的趣味性。

<<韩非子传奇>>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